

## 颶風季節的防護 Hurricane Season Preparation

撰文: 李麗莉, 註冊社工碩士

踏入八月份，颶風的季節已經來臨，現在，我們就給大家提供一些有關颶風防護的資料。

### 颶風來襲之前

在颶風狀況威脅海岸地區 36 小時內，國家氣象局會發布颶風預告，您便應該準備好以下事項：

- 持續收聽本地廣播電台或電視台的有關指示。
- 檢查生活必需品是否足夠，特別注意存水(每人至少要有5加侖的用水)。
- 將汽車及發電機加滿燃油。
- 門窗加釘木板。
- 將戶外所有家具、玩具、工具移至戶內。
- 船隻應停泊係住，或將船隻移至安全處。

發布颶風警報後，24小時內颶風風速會達到74海哩以上，水會漲至危險深度，海上會有驚濤駭浪，這時您應該：

- 持續收聽本地廣播電台或電視台的有關指示。
- 如果當局要求，應儘早從撤離區域（低窪或沿岸）遷出。
- 如住流動房屋，應檢查所有應該固定的物件。

如果不在撤離區域內：

- 清點確認家庭緊急計劃清單上的物品都已齊全。
- 在洗澡盆和可以用的容器裡儲備用水。
- 關閉所有電源、水總開關及瓦斯燃氣。
- 遠離門、窗及開放地區。

**颶風來襲時 應注意事項:**

- 不要外出，留在您房屋底層內部遠離窗戶的走廊，浴室或櫥櫃裡。
- 爲了保護自己和家人，可以躲至床墊或堅固的物體(譬如結實的飯桌)下面，以避免碎礫擊傷。

### **颶風過後**

- 對不安全的食物及飲水要提高警覺，除非當局認為沒有必要，否則自來水一定要煮沸以後才可喝。
- 水，電，瓦斯可能被切斷。應假設所有斷落電線都帶電，避免接近。嗅到瓦斯應立即遠離漏氣地區，並通知有關當局。
- 做臨時修補，在不冒險的情況下保護您的產業，以免造成更大的損壞。
- 如有財物被損壞，應通知保險經紀人，並留下聯絡辦法。將被摧毀的物件拍照。

資料來源：休士頓市政府市長辦公室緊急事務管理署

( 待續 )